

近日，湖州市发布《“碳中和”银行机构建设与管理规范》(DB3305/T 230-2022)，自7月18日起正式实施，这是湖州获批全国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以来发布的第14项绿色金融地方标准。

“‘碳中和’银行,是指银行机构以应对气候变化为重要目标,通过公允的碳核算方法,采取自身碳减排、投融资结构低碳调整等措施,实现自身运营及金融资产组合碳中和。”湖州银保监分局主要负责人表示,“推进‘碳中和’银行建设是积极落实《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等监管规定的具体举措。”

作为全国首批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湖州于去年5月率先开展“碳中和”银行试点建设,发布《区域性“碳中和”银行建设指南》与《“碳中和”银行“28·58”远景规划》,从信贷管理、贷款投向、业务结构、产品创新、低碳运营等方面,设置规划目标、建立评价制度,引导银行机构有序推进自身运营和金融资产组合碳达峰碳中和。

为进一步规范“碳中和”银行体系建设,加快“碳中和”银行试点扩面,湖州银保监分局会同湖州市金融办、市银行业协会、南太湖绿金院等单位,编制出台《“碳中和”银行机构建设与管理规范》地方标准(以下简称“标准”)。该标准明确了“碳中和”银行建设的相关术语和定义。从银行机构的自身运营和金融资产组合两个维度,规定其碳盘查、碳减排、碳抵消、核实验证等方面的建设要求。同时,结合湖州市银行机构碳中和工作的实际情况,在组织管理、制度管理、信息化管理、风控管理、流程管理、评价管理等方面,提出具体可执行的管理规范和要求,为银行机构开展碳中和试点建设提供可行路径和技术指导。

在机构建设方面,目前,全市已有工商银行湖州分行、农业银行湖州分行、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兴业银行湖州分行、湖州银行、吴兴农商行、南浔农商行、安吉农商行8家银行开展“碳中和”银行试点。安吉农商银行基本建成全国首家自身运营“碳中和”网点,农业银行长兴泗安绿色支行成为系统内首家经第三方专业机构认证的自身运营“碳中和”网点。安吉农商银行通过光伏发电系统、智慧发电路灯、全电厨房、新能源车充电桩的建设,以及空调设备和照明设备的节能改造,实现所有用电设备“零碳排”。经三方公司排查,该网点2020年度用电、用燃气碳排放量为46772千克,改造后实际碳排放量降低至38155千克,而层顶光伏发电量将达到72900Kwh,将减少碳排放量38243千克,外购能源碳排放碳中和率达到100%,实现自身运营“净零排放”。

在产品服务方面,湖州银行业坚持绿色金融与低碳转型结合,持续发挥创新能力,建立金融供给矩阵。如在安吉县,“碳汇共富贷”“碳汇收储贷”“碳汇惠企贷”等系列金融创新服务产品落地。在长兴,以高碳高效的行业为切入口,金融机构创新开发转型金融产品,完善碳效测算要素,将“规下企业碳效测算模型”进一步升

级为“小微碳效测算系统；在德清，首创湿地碳汇金融“PTD”闭环体系，在碳汇生产(Production)端、收储交易(Transaction)端、企业需求(Demand)端分别匹配不同特征的融资产品，形成全封闭内循环金融支持体系等。

下一步，湖州将积极落实《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业保险业绿色金融指引》等监管规定，以《“碳中和”银行机构建设与管理规范》为指引，持续完善区域“碳中和”银行体系，扩大“碳中和”银行试点范围，引导更多的金融资源参与绿色低碳投资，为加快建设绿色低碳共富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湖州贡献金融力量。

来源：科技金融时报（通讯员 王钱健 记者 赵琦）